

合肥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文件

合政督〔2017〕43号

关于开展校园安全隐患整改工作督查的通知

各县（市）区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教育主管部门：

党的十九大期间，市、县两级分别开展了校园安全工作督查，并向市政府上报了督查台账。市政府副市长、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主任吴春梅11月7日作出批示：“本次校园和学生安全工作督查比较全面，对存在的问题和隐患进行了认真的梳理，相关问题已在进行整改。请各县（市）区政府和开发区管委会对照台账，明确责任，在本月底前全部整改到位，织密织牢学生安全成长体系。请市教育局组织市督学加强督查，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根据吴春梅同志批示精神，请各县（市）区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教育主管部门会同市政府督学，对前期督查中所指出问题（具体见督查台账）进行督查，并在2017年11月30日前将督

查、整改情况以县（市）区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名义书面上报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一式二份），联系人：欧阳宗超（63505190）；电子稿请发：fgaqc1311@126.com，联系人：王宝芸（63505191）

附件：校园安全工作督查台账

合肥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



合肥市教育局



2017年11月17日

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11月17日印发

附件

党的十九大期间县（市）区校园安全工作督查台账（一）

第一督查组 成员：市教育局查凯、李邦灯，市公安局姚晶晶

督查时间：2017 年 10 月 17 日

督查地区：瑶海区

抽查学校：合肥三十八中、和平小学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贯彻落实 10 月 13 日全市校园及学生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开展安全教育及事故防范工作情况	区教体局：10 月 16 日组织召开全区校园安全工作会议。10 月 17 日制定《瑶海区校园安全工作督查方案》。10 月 17 日下发《关于建立校园安全工作包联制度的通知》。督查时区教体局尚未到校开展校园安全检查。 三十八中：重视交通安全、心理健康教育、家庭教育、预防校园欺凌工作，具体由政教处（含安全职能）负责。 和平小学：10 月 17 日召开安全工作专题会议。大兴校区专题学习《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通过班会开展交通安全教育；校长室直接负责心理健康教育；教导处负责家校联系和家庭教育工作；少先队大队部负责预防校园欺凌工作。	1. 三十八中《校园安全工作指导手册》未发放。和平校区未开展校园安全自查。 2. 和平小学校门口交通拥堵。	1. 已整改 2. 已整改	1. 三十八中翻印《校园安全工作指导手册》300 本，发放全体教职工。和平校区开展了校园安全自查。 2. 和平小学通过组建义务护校队、设置防护栏、加强宣传教育等措施，维护上下学交通秩序。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校园安全“六项机制”建设情况	区教体局：制定实施方案，并动员部署。 三十八中：“六项机制”建设工作已经启动。 和平小学：“六项机制”建设工作全面开展。	1. 三十八中未开展校园安全风险点查找、学校安全风险点管理网格化责任单位划分工作。 2. 和平小学安全风险点管理网格化责任单位划分表未张贴公示。	1. 已整改 2. 整改中	1. 督查后三十八中开展了校园安全风险点查找、学校安全风险点管理网格化责任单位划分工作，张贴公示了示意图。 2. 正在绘制公示图表。
“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情况	区教体局：制定实施方案，并动员部署。 三十八中：“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工作已经启动。 和平小学：全面开展“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工作	1. 三十八中和平校区未开展“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自查工作。	1. 已整改	1. 督查后三十八中和平校区开展了自查工作。

党的十九大期间县（市）区校园安全工作督查台账（二）

第二查组 成员：市教育局王杰才、吕维勤，市民政局马洪水
18 日

督查时间：2017 年 10 月

督查地区：肥东县

抽查学校：肥东一中、撮镇中学、肥东马桥小学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贯彻落实 10 月 13 日全市校园及学生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开展安全教育及事故防范工作情况	县政府：10 月 16 日上午，召开全县校园及学生安全工作会议。 县教体局：10 月 16 日下午制订下发《关于建立校园安全工作包联制度的通知》。10 月 17 日下午，召开县体系统第四季度校园安全工作会。未进行专项安全检查。 肥东一中：能落实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校园安全工作指导手册》发放到位，能够对照《校园安全工作自查自评表》进行落实自查自评。交通安全教育工作由学校保卫科负责，制度较为健全，在心理健康教育方面，配有专兼职心理健康教师，开展系统工作。家校联系方面通过家长学校、开展讲座形式进行联系。治理校园欺凌（暴力）工作由保卫科、政教处负责。 撮镇中学：能落实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校园安全工作指导手册》发放到位，教师人手一份，能够对照《校园安全工作自查自评表》进行自查自评。交通安全教育工作由学校保卫科负责，制度较为健全，在心理健康教育方面，配有兼职心理健康教师，开展系统工作。家	未发现明显问题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校联系方面由政教处负责，通过家长培训班形式进行联系。治理校园欺凌（暴力）工作由保卫科、政教处负责。 肥东马桥小学：能落实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校园安全工作指导手册》发放到位，教师人手一份，能够对照《校园安全工作自查自评表》进行自查自评。交通安全教育和治理校园欺凌（暴力）工作由学校校长直接抓，在心理健康教育方面，配有兼职老师，开展过一次工作。家校联系方面由教导处负责。			
校园安全“六项机制”建设情况	已开展，三个学校均有校园安全风险点清单，并对照进行整改。学校张贴公示安全风险网格化责任单元划分表（图）	未发现明显问题		
“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情况	肥东一中：两项工作均开展，进行了自查自评，县教育局也开展过检查。 撮镇中学：两项工作均开展，进行了自查自评，县教育局也开展过检查。 马桥小学：开展了自查自评，店埠镇中心校对其开展过相关检查。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情况因学校无宿舍，未见自查详细材料。	撮镇中学： 1. 消防器材老化； 2. 女生宿舍门卫安全台账记录不全； 3. 花坛水池等拐角尖利易伤人； 4. 男生宿舍走廊用栅栏封闭只留一个窗口； 5、绿化设施有锐角。 肥东一中； 6. 新校区大门口消防水栓未设置防护栏。	督查组现场提出，学校正在整改中。	1. 学校召开安全工作会议，研究相关问题； 2. 有关责任部门分工负责，对督查组提出的问题即时整改。

党的十九大期间县（市）区校园安全工作督查台账（三）

第三查组 成员：市教育局姜昌根、申定好，市政府应急办刘正银
18 日

督查时间：2017 年 10 月

督查地区：肥西县

抽查学校：肥西严店中心校、肥西中学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贯彻落实 10 月 13 日全市校园及学生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开展安全教育及事故防范工作情况	县教体局：10 月 17 日召开县校园安全工作会。10 月 20 日下午制订下发《关于建立校园安全工作包联制度的通知》。对学校开展了专项安全检查。 肥西严店中心校：能落实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能够对照《校园安全工作自查自评表》进行落实自查自评。交通安全教育和治理校园欺凌（暴力）工作由学校总务处负责，心理健康教育方面由教导处负责，配备 2 名兼职心理健康教师，通过团体辅导、个案分析开展工作，家校联系方面由校办公室负责。 肥西中学：能落实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能够对照《校园安全工作自查自评表》进行自查自评。学校交通安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家校联系和治理校园欺凌（暴力）工作落实较好。	未发现明显问题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校园安全“六项机制”建设情况	肥西严店中心校:建立有校园安全风险点清单,制订了学校安全风险点管理网格化责任单元划分表(图)。 肥西中学:建立有校园安全风险点清单,张贴公示学校安全风险点管理网格化责任单元划分表(图))。	1. 肥西严店中心校学校安全风险点管理网格化责任单元划分表(图)未按规定张贴公示。	1. 督查组现场提出,学校正在整改中。	1. 在学校风险点醒目位置张贴学校安全风险点管理网格化责任单元划分表(图)。
“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情况	两个学校两项工作均已开展,进行了自查自评,县教体局也对两个学校开展过相关检查。	肥西中学: 1. 校园池塘无安全警示牌; 2. 女生公寓门口易打滑,未设置提醒标志; 3. 教师电瓶车充电棚存在安全隐患; 4. 化学实验室实验课结束后大瓶硝酸未收回; 5. 生物药剂室大门敞开无人看管。	督查组现场提出,学校正在整改中。	1. 在校园池塘设置安全警示牌; 2. 将女生公寓门口坡道修理平整或设置提醒标志; 3. 对教师电瓶车充电棚安装漏电保护器; 4. 加强危化品管理,落实到人,提高实验室老师和管理员的安全意识。

党的十九大期间县（市）区校园安全工作督查台账（四）

第四督查组 成员：市教育局唐文水、张珍明，市交通运输局李进
18 日

督查时间：2017 年 10 月

督查地区：长丰县

抽查学校：北城中学、岗集中心学校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贯彻落实 10 月 13 日全市校园及学生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开展安全教育及事故防范工作情况	县教体局：10 月 16 日制定《关于建立校园安全工作包联制度的通知》，10 月 25 日召开校园和学生安全工作会议，督查组督查时时对所属学校的校园安全检查正在开展中。 北城中学：能落实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能够按照《校园安全工作自查自评表》开展自查自评。交通安全教育工作和治理校园欺凌（暴力）工作由学校保卫科负责，心理健康教育由政教科负责，家校联系工作由年级部落实。 岗集中心学校：能落实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交通安全教育工作和治理校园欺凌（暴力）工作由学校保卫科负责，心理健康教育和家校联系工作由政教科负责。	1. 岗 集 中 心 学 校《校园安全工作自查自评表》未见自评。	1. 督查组现场提出，学校正在整改中。	1. 认真开展自查自评。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校园安全“六项机制”建设情况	已开展，两个学校均有校园安全风险点清单，并对照进行整改，学校张贴安全风险 管理网格化责任单元划分表（图）	未发现明显问题		
“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情况	两个学校均进行了自查自评，县教体局也对两个学校开展过相关检查。	1. 岗集中学面临合淮路，车流量大； 2. 岗集中学校园内职工车辆没停车位。	督查组现场提出，学校正在整改中	1. 学校门口架有天桥，放学时疏导学生尽量走偏道，不走主道； 2. 学校正准备在校南边划空地用于职工停车。

党的十九大期间县（市）区校园安全工作督查台账（五）

第五督查组 成员：市教育局稂乐民、张承冲、赵恒志，市卫计委董涛

督查时间：2017 年 10 月 23 日

督查地区：巢湖市

抽查学校：巢湖三中、巢湖四中、巢湖中心幼儿园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贯彻落实 10 月 13 日全市校园及学生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开展安全教育及事故防范工作情况	巢湖市教体局：10 月 16 日下发《关于建立巢湖市校园安全工作包联制度的通知》（巢教字〔2017〕336 号），10 月 17 日制定《巢湖市校园及学生安全工作督查方案》，组织 8 个督查组到校开展校园及学生安全检查，巢湖市政府将校园安全工作纳入市政府奖励。督查时尚未召开会议。 巢湖三中、巢湖四中、巢湖中心幼儿园：落实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校园安全工作指导手册》教师人手一册。各校（园）按照《校园安全工作自查自评表》，每月按表逐项排查整改。多形式开展交通安全教育，遵守交通法规、增强交通安全意识，家校联系密切，各校与学生家长签订了“交通安全承诺书”。开展了防校园欺凌（暴力）事件专项行动，建立了校园欺凌（暴力）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巢湖市未及时召开会议。	1. 已整改	1. 10 月 27 日巢湖市召开了校园安全工作会议。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校园安全“六项机制”建设情况	巢湖市教体局：制定了实施方案，部署开展“六项机制”建设。 巢湖三中、巢湖四中、巢湖中心幼儿园：开展了校园安全风险点查找，建立了清单。各校落实了安全风险网格化管理责任单元划分表张贴公示。	未发现明显问题		
“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情况	巢湖市教体局：制定了实施方案，分别召开了动员会、培训会。“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共消除了 36 项一般性安全事故隐患。 巢湖三中、巢湖四中、巢湖中心幼儿园：成立了领导小组，进行了“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全面自查自评，进行了电气火灾综合治理自查及整改。	未发现明显问题		

党的十九大期间县（市）区校园安全工作督查台账（六）

第五督查组 成员：市教育局稂乐民、张承冲、赵恒志，市卫计委董涛
督查地区：合巢经开区 抽查学校：宝文小学、胡岗小学

督查时间：2017 年 10 月 23 日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贯彻落实 10 月 13 日全市校园及学生安全工作会议、开展安全教育及事故防范工作情况	合巢经开区社事局：2017 年 10 月 13 日后召开了会议、下发了文件。校园安全检查有工作布置，督查时尚未到校开展校园安全检查。 宝文小学、胡岗小学：落实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校园安全工作指导手册》教师人手一册。《校园安全工作自查自评表》、道路交通安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治理校园欺凌（暴力）等工作落实。	1. 交通、食品、卫生等安全隐患依然突出。部分学校人防、物防、技防能力薄弱。 2. 宝文小学师资力量匮乏，经费投入少，留守儿童亲情电话还未安装。	1. 整改中 2. 整改中	1. 持续开展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加强接送学生车辆日常运营监管，督促 2 所未实行“明厨亮灶”的幼儿园限时整改到位。严格保安聘任管理，强化校园保安培训，在校重点部位、区域增加视频监控探头。 2. 督促合巢经开区尽快协调安装留守儿童亲情电话。
校园安全“六项机制”建设情况	合巢经开区社事局：制定了实施方案，部署开展“六项机制”建设。 宝文小学、胡岗小学：开展了校园安全风险点查找，建立了清单。各校落实了安全风险网格化管理单元划分表张贴公示。	未发现明显问题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情况	合巢经开区社事局：制定了实施方案，部署开展“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 宝文小学、胡岗小学：全面进行了“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自查自评，进行了电气火灾综合治理自查及整改。	未发现明显问题		

党的十九大期间县（市）区校园安全工作督查台账（七）

第六督查组 成员：市教育局桑韧刚、王旭，市食药监局戴芙蓉
20 日

督查时间：2017 年 10 月

督查地区：庐江县

抽查学校：裴岗中学、白湖镇裴岗中心小学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贯彻落实 10 月 13 日全市校园及学生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开展安全教育及事故防范工作情况	庐江县教育局：10 月 14 日下午召开了全县校园安全工作会议，10 月 16 日制定《庐江县校园及学生安全工作督查方案》，10 月 19 日下发《关于建立校园安全工作包联制度的通知》。 裴岗中学：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发放到每位教师，交通安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家校联系、家庭教育工作、治理校园欺凌（暴力）工作均由政教处负责。 白湖镇裴岗中心小学：与每位教师签订安全工作责任书，10 月 16 开展校园安全自查，交通安全教育、治理校园欺凌（暴力）工作由总务处负责，印制了交通安全读本，心理健康教育由教导处负责，家校联系、家庭教育工作由教务处负责。	1. 裴岗中学学生公寓外窗被全封闭，存在家长住宿陪读现象，食堂卫生差，无食品留样，安全工作资料缺失。 2. 白湖镇裴岗中心小学安全隐患台账及整改清单内容不齐全记录不规范。	1. 立即督促整改 2. 整改中	1. 庐江县教育局挂牌督办，责成裴岗中学抓好落实，限时销案。 2. 指导白湖镇裴岗中心小学规范台账资料。 3. 适时开展“回头看”。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校园安全“六项机制”建设情况	庐江县教育局:制定了实施方案,部署开展“六项机制”建设。 白湖镇裴岗中心小学:开展校园安全风险点查找及,建立了清单,学校安全风险管理网格化,共划分6个责任单元,并张贴公示。 裴岗中学:未见开展校园安全风险点查找和学校安全风险管理网格化责任单元划分。	1. 裴岗中学未见“六项机制”建设校园安全风险点查找及清单和学校安全风险管理网格化责任单元划分资料。	1. 责令立即贯彻落实	1. 庐江县教育局跟踪督办,责成裴岗中学抓好“六项机制”建设。
“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情况	庐江县教育局:制定了实施方案,部署开展“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 白湖镇裴岗中心小学:全面进行了“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自查自评,进行了电气火灾综合治理自查及整改。 裴岗中学:未见开展“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自查自评,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有自查表,无隐患。	1. 裴岗中学未见学校“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自查自评表	1. 责令立即贯彻落实	1. 庐江县教育局跟踪督办,责成裴岗中学做好“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

党的十九大期间县（市）区校园安全工作督查台账（八）

第七督查组 成员：市教育局王勇、汪俊，市安监局王自亮
20 日

督查时间：2017 年 10 月

督查地区：庐阳区

抽查学校：合肥十九中、红星路小学国际部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贯彻落实 10 月 13 日全市校园及学生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开展安全教育及事故防范工作情况	庐阳区教体局： 10 月 16 日下午召开校园和学生安全工作会议。10 月 16 日制定《关于建立校园安全工作包联制度的通知》，并组织开展对所属学校的校园安全检查。 十九中学：能落实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能够对照《校园安全工作自查自评表》进行自查自评。交通安全教育工作由学校保卫科负责，心理健康教育方面配有 2 名兼职心理老师，家校联系和治理校园欺凌（暴力）工作由政教处负责。 红星路小学国际部：能落实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能够对照《校园安全工作自查自评表》进行检查。交通安全教育工作和治理校园欺凌（暴力）工作由学校保卫科负责，心理健康教育方面配有兼职心理老师，家校联系方面由学校大队部负责落实。	未发现明显问题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校园安全“六项机制”建设情况	已开展，两个学校均有校园安全风险点清单，并对照进行整改，学校张贴安全风险网格化责任单元划分表（图）	未发现明显问题		
“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情况	两个学校均进行了自查自评，区教育局也对两个学校开展过相关检查。	未发现明显问题		

党的十九大期间县（市）区校园安全工作督查台账（九）

第八督查组 成员：市教育局何军、谢进，团市委吴迪

督查时间：2017 年 10 月 20

日

督查地区：蜀山区

抽查学校：合肥五十中东校、琥珀小学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贯彻落实 10 月 13 日全市校园及学生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开展安全教育及事故防范工作情况	蜀山区教体局：10 月 10 日至 10 月 14 日组成 8 个督查组，对全区中小学、幼儿园（含看护点）、非学历教育培训机构进行了全面督查检查。10 月 16 日下午，召开校园和学生安全工作会议。10 月 16 日下发《关于建立蜀山区校园安全工作包联制度的通知》。 五十中东校：能落实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能够对照《校园安全工作自查自评表》进行自查自评。交通安全教育工作由学校总务和安全科负责，心理健康教育和治理校园欺凌（暴力）工作由德育处负责，家校联系方面由工会和德育处负责落实。 琥珀小学：能落实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能够对照《校园安全工作自查自评表》进行自查自评。交通安全教育工作由学校安全科负责，心理健康教育和治理校园欺凌（暴力）工作由德育处负责，家校联系方面由工会和德育处负责落实。	未发现明显问题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校园安全“六项机制”建设情况	已开展，两个学校均有校园安全风险点清单，并对照进行整改。学校张贴公示安全风险管理网格化责任单元划分表（图）	未发现明显问题		
“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情况	两个学校均进行了自查自评，区教育局也对两个学校开展过相关检查。	未发现明显问题		

党的十九大期间县（市）区校园安全工作督查台账（十）

第九督查组 成员：市教育局陈雪梅、韦学华，市妇联汪艳
日

督查时间：2017 年 10 月 20

督查地区：包河区

抽查学校：合肥三十二中、青年路小学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贯彻落实 10 月 13 日全市校园及学生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开展安全教育及事故防范工作情况	区教体局：10 月 17 日上午组织召开了校园及学生安全工作会议。10 月 16 日下发《关于建立校园安全工作包联制度的通知》。督查时包河区下发文件，未见督查登记表。 三十二中：交通安全由安全科负责；心理健康教育、家庭教育、预防校园欺凌工作分别由团委、教育科、督导室负责。 青年路小学：及时召开安全工作专题会议。全体教师签订了安全工作责任状，实行“一岗双责”制度。通过班会、升旗仪式等进行交通安全等一系列安全教育。常年坚持学生路队制度，设立学生安全通道、少先队文明监督岗。心理健康教育、家庭教育、预防校园欺凌工作分别由总务处、德育处负责。	1. 三十二中存在灭火器过期现象。	1. 整改中	1. 要求学校及时充装灭火剂。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校园安全“六项机制”建设情况	区教体局：制定实施方案，并动员部署。 三十二中：“六项机制”建设工作已开展。 青年路小学：“六项机制”建设工作已启动。	1. 三十二中、青年路小学安全风险管理网格化责任单元划分表未公示。 2. 青年路小学消防通道狭窄。	1. 整改中 2. 整改中	1. 正在绘制公示图表。 2. 向有关部门报告。
“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情况	区教体局：制定实施方案，并动员部署。 三十二中：“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气火灾综合治理工作已经启动。 青年路小学：全面开展“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电气火灾治理工作。	1. 学生宿舍紧邻疊街，晚间学生受到的干扰较大，不良影响不容忽视。	1. 未整改	1. 社会问题，向有关部门反映，难以整改。

党的十九大期间县（市）区校园安全工作督查台账（十一）

第十督查组 成员：市教育局陆昌云、王宝芸、张绍华
日

督查时间：2017 年 10 月 20

督查地区：经开区

抽查学校：一六八玫瑰园学校、翡翠学校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贯彻落实 10 月 13 日全市校园及学生安全工作会 议精神、开展安全教育及 事故防范工作情况	区社会发展局：13 日下午召开中小学远远安全工作会议。10 月 16 日制订下发《关于建立校园安全工作包联制度的通知》。16 日上午与区公安分局治安大队商议《合肥经开区“护学岗”创建实施方案》。对所属学校有开展专项检查工作。 一六八玫瑰园学校：能落实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校园安全工作指导手册》发放到位，能够对照《校园安全工作自查自评表》进行自查自评。交通安全教育工作由学校政教和总务处负责，制度较为健全，心理健康教育、家校联系和治理校园欺凌（暴力）工作均由政教处负责，并配有 2 名专职、五名兼职心理咨询教师，开展工作。 翡翠学校：能落实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校园安全工作指导手册》发放到位，能够对照《校园安全工作自查自评表》进行自查自评。交通安全教育工作由学校发展保障部负责，心理健康教育和治理校园欺凌（暴力）工作由学生部负责，家校联系由人力资源部负责，通过家长护学岗、家长试餐等形式开展工作。	未发现明显问题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校园安全“六项机制”建设情况	已开展，两个学校均有校园安全风险点清单，并对照进行整改。学校张贴公示安全风险网格化责任单元划分表（图）	未发现明显问题		
“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情况	两个学校两项工作均启动开展,进行了自查自评,区教育主管部门也对两个学校开展过相关检查。	未发现明显问题		

党的十九大期间县（市）区校园安全工作督查台账（十二）

第十一督查组 成员：市教育局梁新友、张绍华、杨道山

督查时间：2017 年 10 月

19 日

督查地区：高新区

抽查学校：梦园中学、桂花园学校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校园安全“六项机制”建设情况	高新区社会事业局：制定了实施方案，部署开展“六项机制”建设。 梦园中学、桂花苑学校：开展了校园安全风险点查找，建立了清单。有安全风险管理网格化责任单元划分表。	1. 梦园中学和桂花苑学校安全风险管理网格化责任单元划分表（图）未张贴公示。	1. 整改中	1. 梦园中学和桂花苑学校正在制做公示牌，在学校醒目位置张贴。
“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情况	高新区社会事业局：制定了实施方案，部署开展“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 梦园中学、桂花苑学校：全面进行了“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自查自评，进行了电气火灾综合治理自查及整改。	未发现明显问题		

党的十九大期间县（市）区校园安全工作督查台账（十三）

第十二督查组 成员：市教育局吴庆防、毋奇罡、胡海锋
20 日

督查时间：2017 年 10 月

督查地区：新站高新区

抽查学校：合肥皖智中学、合肥卓越中学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贯彻落实 10 月 13 日全市校园及学生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开展安全教育及事故防范工作情况	新站高新区社会事业局：10 月 16 日上召开了全区校园及学生安全工作会议，10 月 17 日下发《关于建立新站高新区校园安全工作包联制度的通知》，结合 10 月 13 日全市校园及学生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发放“一封信”和群众满意度问卷 6.6 万，10 月 17 日组成 4 个督查组开展督查，及时整改发现的问题 19 项。 合肥皖智中学、合肥卓越中学：落实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开展校园安全工作自查自评，道路交通安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家校联系、家庭教育工作、治理校园欺凌（暴力）等工作分别由保卫科、德育处负责落实。	1. 合肥皖智中学、合肥卓越中学均存在校园安全工作自查自评不彻底。	1. 整改中	1. 针对督查组提出的整改意见和要求，补齐短板。

督查内容	督查情况	问 题	是否整改	整改措施
校园安全“六项机制”建设情况	新站高新区社会事业局：制定了实施方案，部署开展“六项机制”建设。 合肥皖智中学、合肥卓越中学：开展了校园安全风险点查找，建立了清单。有安全风险管理网格化责任单元划分表。	1. 合肥皖智中学、合肥卓越中学均存在校园安全“六项机制”建设不健全现象	1. 整改中	1. 针对督查组提出的整改意见和要求，补齐短板。
“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情况	新站高新区社会事业局：制定了实施方案，部署开展“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 合肥皖智中学、合肥卓越中学：全面进行了“百日除患铸安”专项行动自查自评，进行了电气火灾综合治理自查及整改。	1. 合肥皖智中学、合肥卓越中学均存在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不到位问题。	1. 已整改	